

律政司司長談《國歌法》（只有中文）

以下是律政司司長袁國強資深大律師今日（九月一日）出席一項活動前與傳媒的談話內容：

各位，今天其實到這裏主要是來參加 forum（論壇），我亦知道大家關注《國歌法》的事宜，我簡單說兩句。這條全國性的法律，我們需要在香港以本地立法的方式才可以實施。我們明白社會上現時已表達的關注，亦會繼續聽取香港社會對這件事的其他意見。無論由現時開始，社會上所發表的意見也好，或日後在立法會進行本地立法的過程中，我們也希望往後的香港法律條文盡量清晰，讓大家明白其意思，以及不會引起任何執法上的誤會，做到一方面可以仍然維持訂立《國歌法》這條全國性法例的原意，另一方面亦不會影響我們香港人的基本人權和自由。多謝大家。

完

2017年9月1日（星期五）